

September 2017

Questions about Studies of *The Book of Songs* in the Recent Century

Yufeng Xie

Follow this and additional works at: <https://tsla.researchcommons.org/journal>



Part of the [Chinese Studies Commons](#)

Recommended Citation

Xie, Yufeng. 2017. "Questions about Studies of *The Book of Songs* in the Recent Century." *Theoretical Studies in Literature and Art* 37, (4): pp.89-99. <https://tsla.researchcommons.org/journal/vol37/iss4/11>

This Research Article is brought to you for free and open access by Theoretical Studies in Literature and Art. It has been accepted for inclusion by an authorized editor of Theoretical Studies in Literature and Art.

百年《诗经》研究献疑

解玉峰

摘要: 胡适等近代学者勇于打破传统的禁锢,为近百年来《诗经》研究做出了许多了开创性贡献,其影响至今犹存。自新文化运动到现在,人们对相关《诗经》的基本问题也达成一些共识:如《诗经》是中国最早的诗歌总集、《诗经》皆为“乐歌”、《诗经》分“风”“雅”“颂”三类等。然而相关《诗经》这些基本问题,或者还需要我们重新面对和思考,有些学术共识也可能存在严重的误解。今人理解《诗经》当然离不开前人的启发和引导,但我们也可能不自觉地被一些前人所误导,这些“前人”既包括汉唐人或宋元人、明清人,也包括胡适之、顾颉刚等近代人。只有不断拨开重重迷障,才能不断接近历史真相,《诗经》真相的研究可能永远是在路上。

关键词: 《诗经》; 诗歌总集; 乐歌; “风”“雅”“颂”

作者简介: 解玉峰,南京大学文学院教授,主要从事中国古代戏曲、古代文学等方面研究。电子信箱: yfxueren@nju.edu.cn

Title: Questions about Studies of *The Book of Songs* in the Recent Century

Abstract: Many scholars such as Hu Shi have made pioneering contributions to the researches of *The Book of Songs* in the recent century. They have found common ground regarding some issues about *The Book of Songs*: it is the earliest poetry collection in China; all the poems are songs; there are three types of poems, namely, *feng*, *ya*, and *song*. But there might be serious misunderstandings in these aspects, which need reinvestigation. We should express gratitude to predecessors who enlighten us and misguide us simultaneously. It is our destiny that we will be permanently on the road to truth of *The Book of Songs*.

Keywords: *The Book of Songs*; poetry collection; songs; *feng ya song*

Author: Xie Yufeng is a professor in the School of Liberal Arts at Nanjing University (Nanjing 210093, China). His main research interests focus on classical Chinese drama and classical Chinese literature. Email: yfxueren@nju.edu.cn

自秦汉以来,中国古代相关《诗经》的著述可谓汗牛充栋。新文化运动以来,《诗经》研究进入一个新的历史阶段。在现代学术背景下,近百年来《诗经》研究名家辈出,取得令人瞩目的成绩,达成了许多共识,这些共识也相继进入各种文学史、中小学教材及各类普及读物中。这些共识或常识一般会包括:《诗经》是中国最早的诗歌总集;《诗经》皆为“乐歌”;《诗经》分“风”“雅”“颂”三类,“风”是地方民歌,“雅”是朝廷乐歌,“颂”是宗庙乐歌等等。

然而,上述相关《诗经》的共识或常识也可能存在很大问题,需要谨慎对待和认真思考。笔者浅陋,犹豫再三,试提出三个疑问,敬祈方家赐教。

一、《诗经》是中国最早的“诗歌”总集?

自汉代以来,《诗经》一直被尊为“经”,《四库全书》中《诗经》及相关《诗经》的各种著名著述皆赫然前列在“经部·诗类”。《诗经》被认为乃是“诗歌”总集是新文化运动以后的事。

“五四运动”之后,以陈独秀为代表的一部分新文化运动人逐渐走向政治和“主义”,以胡适为代表的新文化运动人则试图继续改造旧文化,引进“新思潮”、创造“新文化”。1919年12月1日,胡适在《新青年》第7卷第1号发表《新思潮的意义》,提出了“研究问题”“输入学理”“整理国故”“再造文明”作为新思潮和新文化运动的纲领。他在文中说:“据我个人的观察,新思潮的根本意义只是一种新态度。这种新态度可叫做‘评判的态度’[……]尼采说现在的时代是‘重新估定一切价值’(Transvaluation of all Values)的时代,‘重新估定一切价值’八个字,可作为这种‘评判的态度’的最好解释”(《胡适文集》第2册 552)。

1923年胡适、傅斯年、顾颉刚、罗家伦、罗常培等引领的国故整理运动,也正是以“重新估定一切价值”的姿态,对待各种中国文化旧籍的。1923年1月,胡适在北京大学国学研究所主办的《国学季刊》第1卷第1号发表《发刊宣言》,明确提出整理国故,其法门之一是“用历史的眼光扩大国学研究的范围”,“打破一切的门户成见,拿历史的眼光来统整一切”,将各种古书“各还他一个本来面目”,“在文学方面,也应该把‘诗三百’还给西周、东周之间的无名诗人”。他最早明确否定《诗经》为“经”,他称两千年的《诗经》研究为“一屋子的烂账簿”,需要“结账式的清理”(《胡适文集》第3册 10—14)。

1923年2月,胡适应清华大学学生之请作《一个最低限度的国学书目》,在《东方杂志》第二十卷第4号发表。这一书目分“工具部”“思想史部”“文学部”等类,而《诗经集传》《春秋左氏传》《楚辞》《全唐诗》《元曲选》等皆在“文学部”中(《胡适文集》第3册 93)。

1923年4月,梁启超应《清华周刊》记者作《国学入门书要目及读法》,其中分“修养及思想史类”“政治史类”“韵文书类”“小学书及文法类”等类,“韵文书类”列《诗经》《楚辞》《清真词》《琵琶记》等(《胡适文集》第3册 110)。

在国故整理运动中,真正下切实功夫将《诗经》摆脱“经”的束缚、还归其“文学”本位的是以顾颉刚为中心的“古史辨”派。1932年顾颉刚编辑《古史辨》第三册下编出版,是编汇集了1911年至1931年间顾颉刚、胡适、钱玄同、刘大白、郑振铎、周作人、俞平伯、朱自清、陈槃、钟敬文、魏建

功、何定生等人在《小说月报》《歌谣周刊》《国立中山大学历史语言研究所周刊》《上海复旦大学黎明周刊》《睿潮》等期刊杂志发表的相关《诗经》的长短短文章五十篇,对传统经学做了彻底清算。其中重要论文如顾颉刚《从诗经中整理出歌谣的意见》《论诗经所录全为乐歌》《重刻〈诗疑〉序》、郑振铎《读毛诗序》、陈槃《周召二南与文王之化》、魏建功《歌谣表现法之最要紧者——重奏复沓》等。如郑振铎1923年1月发表于《小说月报》十四卷一期的《读毛诗序》开篇即说:“诗经是中国古代诗歌的总集”,他认为“《诗序》之说如不扫除,《诗经》之真面目,便永不得见”(郑振铎 9—16)。

闻一多先生也是破除《诗经》经学传统的健将,他在二年代和三十年代发表的相关《诗经》的多篇文章虽未被《古史辨》收入,但其基本立场却与“古史辨”派相同。闻一多先生提出过一个非常响亮的口号“带读者到《诗经》的时代”。1927年7月,他《时事新报·学灯》发表著名论文《诗经的性欲观》,得出“《诗经》是一部淫诗”的结论(闻一多 190)。1934年在《匡斋尺牋》文中说:“[《诗经》]明明是一本歌谣集”(214)。

由此我们可以说,经历了新文化运动的洗礼后,《诗经》的经学传统已完全瓦解,《诗经》本为“文学”“诗歌集”的观念日渐成为主流性观念,直至今日。

但如果《诗经》“本来面目”并非微言大义、至圣至尊的“经”,《诗经》是否便是一部“诗歌”总集呢?

从《诗经》中我们当然可以找到很多优美的诗篇,但“诗三百”是否每篇都是“诗篇”?回答这一问题,就不能不涉及“诗”(歌)的概念界定。1989年版《辞海》“诗歌”条曰:“文学的一大样式。按照一定的音节、声调和韵律的要求,用凝练的语言、充沛的情感、丰富的想象,高度集中地表现社会生活和人的精神世界”。《辞海》对“诗歌”的解释带有普适性,适用于古今中外所谓“诗歌”。窃以为在中国古代,所谓“诗”或“诗歌”,最基本的可以说是两项:1. 必为韵文;2. 必讲究(文字)形式美感。如果以此标准来衡量《诗经》,有些篇章就很成问题了。如《周颂·昊天有成命》:

昊天有成命,二后受之。成王不敢

康，夙夜基命宥密。于缉熙，单厥心，肆其靖之。

《昊天有成命》一般认为是祭祀成王的，赞颂成王夙夜谋为政教以安民。朱熹《诗集传》援引《国语》曰：“《国语》叔向引此诗而言曰：‘是道成王之德也’”（225）。

《昊天有成命》作为祝祷之辞，全篇文字无韵，为散体，可以说无任何文字形式美感可言。

《昊天有成命》并非孤立现象。《周颂》中的《清庙》《时迈》《臣工》《噫嘻》《武》《酌》《桓》《般》等8篇与《昊天有成命》相似，皆全篇无韵，文字为散体。《小毖》《访落》《思文》《天作》《我将》等5篇自用韵和文字形式看，也很难归为“诗”。^①

如果按中国古代“诗”的一般形式要求，《易经》的很多爻辞、《老子》的某些篇章反倒可归为“诗”。如《渐》九三爻辞：

鸿渐于陆，夫征不复，妇孕不育。
凶；利御寇。

美国汉学家夏含夷注意到，《易经》爻辞有很多像《渐》九三的形式一样，包括完整的三句繇辞和附加的占辞（即“凶；利御寇”）。而繇辞大都是三个押韵的句子，“第一句都形容某一现象，后面两个句子说到人间世的相关之事情”（夏含夷7）。而《渐》九三的三句繇辞很容易使人联想到《邶风·九罭》结构相似的诗句：

鸿飞遵渚，公归无所，于女信处。
鸿飞遵陆，公归不复，于女信宿。

以水边缓缓飞降的鸿雁为兴，联类到久滞在外的征人以及独守空闺的思妇。我们可以说九三的繇辞与《邶风·九罭》一样富有文学趣味。夏含夷认为，《易经》的“爻”“繇”及歌谣的“谣”在先秦是同一个字——这就意味着这些《易经》繇辞可视为一批数量极其可观的“歌谣”！

《老子》一书也很多篇章用韵，且有意求文字整饬之美，如第十二章：

五色令人目盲，五音令人耳聋，五味

令人口爽，驰骋畋猎令人心发狂，难得之货令人行妨。

这样的文字或者缺少些文学意境，但至少形式上比之《昊天有成命》，更有资格称为“诗”。

我们此处征引《易经》《老子》的文字，并非是想论证其中有些文字应当辑录出来作为“诗”（歌）去欣赏，因为《易经》《老子》两书的性质学界已有公论，并非今人所谓“文学”，但《诗经》的性质呢？是今人所谓“文学”吗？我们带了后来“文学”的“诗”（歌）的观念和标准，把《诗经》的很多文字界定为“诗”（歌）或“文学”，当然是可以的。但《昊天有成命》等篇章的存在，恰恰反映了《诗经》文本构成、来源的复杂性，因为“诗”或“诗三百”“诗经”的称名早已存在，便笼里笼统地把《诗经》所有的文字视为“诗”，称之为“诗集”——这显然是把本来非常复杂的问题简单化处理了！

《昊天有成命》等篇存在，恰恰应迫使我们思考：如果《诗经》不是“经”，也不是“诗集”，它究竟是怎样性质的一本书？

二、《诗经》皆为“乐歌”？

近代以来，《诗经》皆为“乐歌”说的日渐流行与《诗经》为“诗歌集”的说法可以说是彼此呼应的。其中最著名的文章当推顾颉刚先生1925年12月在北京大学研究所《国学周刊》上发表的《论〈诗经〉所录全为乐歌》。他在文中说：“乐歌是乐工为了职业而编制的，他看乐谱的规律比内心的情绪更重要；他为听者计，所以需要整齐的歌词而奏复沓的乐调。[……]《诗经》中一大部分是为奏乐而创作的乐歌，一小部分是由徒歌变成乐歌。当改变时，乐工为它编制若干复沓之章”（顾颉刚412）。《古史辨》第三册下编所收二三十年代发表的相关《诗经》与音乐关系方面论文，论调也大都与顾颉刚先生近似。自此以后，《诗经》皆为“乐歌”说日渐流行。

1929年1月，傅斯年先生在其《诗经讲义稿》中，也以《诗经》为“乐诗”为前提解说《诗经》，如他说到《风》《雅》《颂》之别时说：“《风》为民间之乐章，《小雅》为周室大夫士阶级之乐章，《大雅》为朝廷之乐章，《颂》为宗庙之乐章”（傅斯年

41)。同年,金公亮先生在其出版的《诗经学ABC》一书中专设“诗与乐”一章,云:“三百五篇之诗,其初是否可以入乐,不得而知。[……]那么孔子之后,三百五篇都已协于声律,都已可歌了。所以三百五篇之诗,都可以称为乐诗”(金公亮 36)。

1935年,商务印书馆出版的朱谦之所著《中国音乐文学史》,是我国第一部考察中国文学与音乐关系的专著,该书第三章“论诗乐”的第一节题为“《诗经》全为乐歌论”,朱谦之开首即提出“《诗经》是‘我们有诗以来的第一部乐歌的总集’”(朱谦之 55)。

1955年,张西堂在其《〈诗经〉是中国古代的音乐总集》一文开头说:“现在我们大家都说,《诗经》是中国古代的一部诗歌总集。这一句话不能表现出诗经的本来面目的。《诗经》是中国古代的一部乐歌总集,用一句话说得更明显些,《诗经》是秦汉以前的乐府”(张西堂 1)。

二十世纪后半叶以来,《诗经》“乐歌”说相继进入各种文学史、诗歌史著作。如游国恩先生主编的《中国文学史》说:“《诗经》各篇都是可以合乐歌唱的。[……]风、雅、颂的划分也是由于音乐的不同。风是带有地方色彩的音乐,十五‘国风’就是十五个地方的土风歌谣[……]雅是周王朝直接统治地区的音乐[……]颂有形容的意思,它是一种宗庙祭祀用的舞曲”(游国恩等 32)。袁行霈先生主编《中国文学史》论及《诗经》说:“‘诗’最初都是乐歌,只是由于古乐失传,后人已无法了解风、雅、颂各自音乐上的特色了。风即音乐曲调,国风即各地区的乐调”(袁行霈等 61)。

因此,我们可以说《诗经》皆为“乐歌”,已成为学术界的基本共识。那么,这一认识有无问题呢?

我们现在不妨先一起看相关《诗经》与音乐的几种早期文献。

《左传·襄公二十九年》有:“吴公子札来聘。[……]请观于周乐,使工歌《周南》《召南》,曰:‘美哉!始基之矣,犹未也,然勤而不怨矣。’为之歌《邶》《鄘》《卫》,曰:‘美哉,渊乎!忧而不困者也。吾闻卫康叔、武公之德如是,是其《卫》风乎!’为之歌《王》,曰:‘美哉!思而不惧,其周之东乎!’为之歌《郑》,曰:‘美哉!其细已甚,民弗堪也。是其先亡乎!’为之歌《齐》,曰:‘美哉,泱

泱乎!大风也哉!表东海者,其大公乎!国未可量也。’为之歌《豳》,曰:‘美哉,荡乎!乐而不淫,其周公之东乎!’为之歌《秦》,曰:‘此之谓夏声。夫能夏则大,大之至也,其周之旧乎!’为之歌《魏》,曰:‘美哉,沍沍乎!大而婉,险而易行,以德辅此,则明主也。’为之歌《唐》,曰:‘思深哉!其有陶唐氏之遗民乎?不然,何忧之远也?非令德之后,谁能若是?’为之歌《陈》,曰:‘国无主,其能久乎?’自《邶》以下无讥焉。为之歌《小雅》,曰:‘美哉!思而不贰,怨而不言,其周德之衰乎?犹有先王之遗民焉。’为之歌《大雅》,曰:‘广哉,熙熙乎!曲而有直体,其文王之德乎?’为之歌《颂》,曰:‘至矣哉!直而不倨,曲而不屈,迥而不逼,远而不携,迁而不淫,复而不厌,哀而不愁,乐而不荒,用而不匮,广而不宣,施而不费,取而不贪,处而不底,行而不流。五声和,八风平,节有度,守有序,盛德之所同也。’”(杜预 1121—22)。

《墨子·公孟》有:“诵诗三百,弦诗三百,歌诗三百,舞诗三百”(孙诒让 275)。

《史记·孔子世家》有:“古者《诗》三千余篇,及至孔子,去其重,取可施于礼义[……]三百五篇,孔子皆弦歌之,以求合《韶》《武》《雅》《颂》之音”(司马迁 1936)。

此外据《左传》《国语》及《周礼》《仪礼》《礼记》等文献记载,周代朝会燕享多会取《诗经》某些篇章歌唱。如《左传》载襄公四年,穆叔访晋,晋侯燕享之,有:“金奏《肆夏》之三,不拜。工歌《文王》之三,又不拜。歌《鹿鸣》之三,三拜”(杜预 813)。《仪礼》“燕礼”篇载燕享时用乐云:“乐正先升,北面立于其西。小臣纳工,工四人,二瑟。小臣左何瑟,面鼓,执越,内弦,右手相。入,升自西阶,北面东上坐。小臣坐授瑟,乃降。工歌《鹿鸣》《四牡》《皇皇者华》。卒歌,主人洗升献工,工不兴”(贾公彦,《仪礼疏》1020—1021)。这些被拿来歌咏的诗篇多出《诗经》的《周南》《召南》《小雅》《大雅》及《周颂》。^②

按,以上文献中,吴公子季札观乐事最为可疑。春秋时秦、楚、吴、越尚为“蛮夷”而非“华夏”,而吴公子季札却有如此深厚的文化素养,深谙“中国”礼乐精神,甚为奇怪!从事理来说,季札观乐事也可疑。季札是在鲁襄公为其专门的宴席上,鲁国乐工歌唱《诗经》三百五篇的。而《诗

经》全书近四万字,如果一字不遗的歌唱,可能需要连续演唱四五天。《左传》季札观乐一节未明确说明鲁襄公主持的这次宴会持续了多长时间,也没有具体说明《诗经》是否被一字不遗的歌唱过。季札观乐事虽很可疑,但《左传》既然如此记述了,我们今日也只能存疑。

相关《诗经》入乐的早期文献基本如此。自宋代以来,关于《诗经》入乐问题可分为两派:主张《诗经》全部入乐者以郑樵(1104年—1162年)为代表,主张《诗经》部分入乐者以程大昌(1123年—1195年)为代表。

郑樵《通志·乐略》“乐府总序”云:

古之达乐三:一曰风,二曰雅,三曰颂。所谓金、石、丝、竹、匏、土、革、木,皆主此三者以成乐。礼乐相须以为用,礼非乐不行,乐非礼不举。自后夔以来,乐以诗为本,诗以声为用,八音六律为之羽翼耳。仲尼编诗,燕享祭祀之时用以歌,而非用以说义也。古之诗,今之词曲也。若不能歌之。但能诵其文而说其义可乎? [……]得诗而得声者“三百篇”,则系于“风”、“雅”、“颂”,得诗而不得声者则置之,谓之逸诗。(郑樵 883—84)

郑樵之后,马瑞辰《毛诗传笺通释》、俞正燮《癸巳存稿》、皮锡瑞《经学通论》等均以为《诗经》全部入乐。

程大昌则认为“风”诗多为徒诗而不入乐。程大昌《考古编·诗论二》有:“诗有‘南’、‘雅’、‘颂’,无‘国风’。其曰‘国风’者,非古也。[……]盖‘南’、‘雅’、‘颂’乐名也,若今乐曲之在某宫者也。[……]夫邶、鄘、卫、王、郑、齐、魏、唐、秦、陈、桧、曹、豳此十三国者诗,皆可采而声不入乐,则直以徒诗著之本土。故季札所见与夫周工所歌,单举国名,更无附语,知本无‘国风’也”(程大昌 1—2)。

其后朱熹、焦竑、顾炎武等也都与程大昌的看法相近,认为“风”诗多不入乐。顾颉刚先生《论〈诗经〉所录全为乐歌》文,也正是针对这种说法,提出“《诗经》中一大部分是为奏乐而创作的乐歌,一小部分是由徒歌变成乐歌。”

自《左传》《国语》《周礼》《仪礼》《礼记》《墨

子》《史记》等文献相关《诗经》的记述看,我们可以相信,春秋、战国时《诗经》曾入乐、甚至可能全部入乐歌唱过。

但需要指出的是,《诗经》曾经入乐歌唱与《诗经》是“奏乐而创作的”或者说《诗经》一书的性质为“乐歌”是很不同的两码事。这是因为,从理论上说,任何文字——不论是唐诗宋词或者毛泽东主席语录,都可入乐歌唱的。其中唯独有差别的是:韵文、特别有形式规则的韵文更方便入唱,而不韵的散体文字一般不便入唱而已。故唐诗、宋词相对唐宋古文,更易入唱,事实上相关唐诗、宋词入乐的史料文献确实也很多,但这绝非意味着唐诗、宋词就是为入乐歌唱而写作的,诗词家写作时完全可以只考虑“文”(平仄、对仗、押韵等)、而不必考虑“乐”。故唐诗、宋词可以入乐与唐诗、宋词即是为乐而写作的完全是两回事。这也就是说,在孔夫子时代以及后来,无论《诗经》有多少篇入乐歌唱或在不同历史时期被歌唱并非问题的关键,这正如《诗经》同时完全可以在贵族赋诗言志时被断章取义的利用或作为微言大义的经书被过度解读一样。问题的关键是:《诗经》是否一开始就是“文”“乐”同体共存的?或者说其本质为“乐歌”?

这里的关键是如何理解在中国古代歌唱中,“文”与“乐”的关系。中国式的歌唱,大都是“文”为主、“乐”为从,“乐”(歌唱)以传唱“文(辞)”为目的。在中国传统社会,“文”字高度早熟,“文学思维”——把汉字组织为形式优美的“文”——非常发达,善于属“文”的人往往有较高的社会地位,而相比之下,“乐”及音乐思维则很不发达,“乐”(歌唱)一直是附属于“文”,“乐”(及“乐人”)一直是以“文”(及“文人”)为中心、并为“文”服务的。故在传统中国,有无数的“文人”,有屈指可数的善于歌唱的乐人(如李延年、左延年、李龟年等),却没有一个长于音乐思维的作曲家(在西方也是十世纪以后才有真正意义的作曲家)。

从秦汉以后的情况看,中国人创造了极其丰富的各种诗,绝大多数是文人写作在前,诗作入唱在后。比如汉武帝时是司马相如等词臣先受命撰写了郊庙歌辞,而后才有李延年等乐人将这些歌辞敷唱。^③只有民间歌诗(如汉魏六朝保存的乐府民歌及明清民歌)才可能是“文”“乐”一开始便

是自体共存。那么,《诗经》是前一种情况、还是后一种情况呢?

如果以文辞雅俗区分文人诗与民间诗,我们不能不承认今本《诗经》的三“颂”、《大雅》《小雅》以及十五“国风”的绝大多数诗篇,都是“雅言”,其文字形式大多整饬优美,其中的方言口语词汇非常少,绝大多数显然不是简单的“民间歌谣”。如果说十五“国风”中的许多男女情爱类诗可能最初“采诗”于民间,但三“颂”、《大雅》《小雅》及很多“风”诗的作者显然是“贵族阶级”或文人。而且,从最初采自民间的“风”诗到我们今日读到的“风”诗,其面貌已发生很大变化(如使用重章复沓的结构技巧等),促使这种变化也正是“文人”。由于中国式歌唱都是“文”为主、“乐”为从,“乐”(歌唱)以传唱“文(辞)”为目的,“文”的变化必然导致“乐”的变化,故“文人”改造“民间歌谣”必然仍是:成“文”在先、入“乐”在后。对十五“国风”而言,即使其文字被汇集到宫廷乐师那里时并无变化,由原先的“方言入唱”改为以“雅言(周王畿官话)入唱”,其“乐”亦必发生很大变化。

如果因为《诗经》曾经入乐而认定其性质为“乐歌”——这本不合事理,也无助于真正理解《诗经》这部性质复杂的书。故讨论《诗经》一书的性质,还是应从“文”入手、而不是“乐”,正如我们今日理解唐诗、宋词,首先应着眼于“文”而非“乐”。

三、《诗经》分“风”“雅”“颂”三类?

《诗经》有“风”“雅”“颂”之别,宋代以前以《诗大序》的解说最具权威:“上以风化下,下以风刺上。主文而谏谏。言之者无罪,闻之者足以戒。故曰风。是以一国之事,系一人之本谓之风;言天下之事,形四方之风谓之雅;雅者,正也,言王政之所由废兴也。政有小大,故有小雅焉,有大雅焉。颂者美盛德之形容,以其成功告于神明者也”(《毛诗正义》卷一 271—72)。《诗大序》既然视《诗经》为圣人设教的经典,自然是从义理层面解说“风”“雅”“颂”。

但自宋代以来,人们在解释“风”“雅”“颂”时更流行从“乐”着眼。如程大昌提出:“诗有‘南’、‘雅’、‘颂’,无‘国风’。[……]盖‘南’、

‘雅’、‘颂’乐名也,若今乐曲之在某宫者也”(程大昌 1—2)。郑樵《通志》云:“夫乐之本在《诗》,《诗》之本在声[……]风土之音曰风,朝廷之音曰雅,宗庙之音曰颂”(郑樵 1979—80)。朱熹《诗集传序》云:“风者,民俗歌谣之诗也。[……]雅者,正也,正乐之歌也。[……]颂也,宗庙之乐也”(朱熹,《诗集传》1)。又云:“诗,古之乐也,亦如今之歌曲,音各不同:卫有卫音,邶有邶音,邶有邶音。故诗有邶音者系之邶,有邶音者系之邶。若大雅小雅,则亦如今之商调、宫调,作歌曲者,亦按其腔调而作尔”(朱熹,《朱子语类》第六册 2066)。

近代以来,《诗经》为“乐歌”说渐成为学术共识,《诗经》的“风”“雅”“颂”也自然被认为是音乐风格的不同。王国维先生《说周颂》云:“窃谓‘风’、‘雅’、‘颂’之别,当于声求之。‘颂’之所以异于‘雅’者虽不可得而知,今就著者言之,则‘颂’之声较‘风’、‘雅’为缓也”(王国维 125)。宋人程大昌认为“南”为乐名,顾颉刚先生评论说:“‘南’为乐名,这是惬意厌理的见解。因为《周南》《召南》的‘南’,正如《周颂》《商颂》的‘颂’:‘颂’既为乐名,‘南’亦当然是乐名”(顾颉刚 422)。

二十世纪后半叶以来,各种文学史著作也大多自音乐风格之不同,解释“风”“雅”“颂”。如前引游国恩先生主编《中国文学史》、袁行霈先生主编《中国文学史》等。

自以上简略陈述可知,自汉《诗大序》以来,人们对“风”“雅”“颂”的各种解说都是以《诗经》已有“风”“雅”“颂”之分的既成事实作为解说的前提的。我们这里提出的疑问是:《诗经》本来已有“风”“雅”“颂”之分、还是后来人为划分的结果?如果是后一种情况,“风”“雅”“颂”的划分是否仍可能彼此间仍有掺混,而不是壁垒分明?

自《论语》来看,孔夫子时代《诗经》已经是众所周知的一部书,而且篇数规模与今本差异应不甚大。故《论语》有:“《诗》三百,一言以蔽之,曰:‘思无邪’。”(《为政》)又有:“诵《诗》三百,授之以政,不达;使于四方,不能专对;虽多,亦奚以为?”(《子路》)又有:“不学《诗》,无以言。”(《季氏》)等等。《左传·僖公二十七年(前633年)》载晋大夫赵衰语曰:“《诗》《书》,义之府也”(杜预 365)。《墨子·公孟》有:“诵诗三百,弦诗三

百,歌诗三百,舞诗三百”(孙诒让 275)。

如果《左传·襄公二十九年》所载吴公子季札观乐事属实,则公元前544年季札观乐时,彼时《诗经》与今本《诗经》篇幅或差异不大,唯前后顺序略有差异:

《周南》《召南》《邶》《鄘》《卫》《王》《郑》《齐》《豳》《秦》《魏》《唐》,《陈》《邠》……《小雅》《大雅》《颂》

《周南》《召南》《邶》《鄘》《卫》《王》《郑》《齐》《魏》《唐》《秦》《陈》《邠》《曹》《豳》《小雅》《大雅》《颂》

一般认为,孔夫子曾对《诗经》做过一些整理和加工。如果按照司马迁《史记·孔子世家》的记述,孔子对《诗经》所做的整理工作可谓是大规模的:“古者《诗》三千余篇,及至孔子,去其重,取可施于礼义[……]三百五篇孔子皆弦歌”(司马迁 1936)。如据《左传》所载,季札观乐时,孔子才八岁,而《左传》提到的《诗经》似与今本《诗经》已很接近,故现代人一般不相信司马迁的“删诗”说。而春秋中叶时,诸侯国至少百余,司马迁《史记》在《太史公自序》中说:“春秋之中,弑君三十六,亡国五十二”(司马迁 3297)。而《诗经》收入者仅区区十五国,如果一些小国之诗不被采集尚可理解,而晋、楚、鲁、宋等重要的大国却无任何诗篇被收,非常之不可解。“删诗”说是司马迁一家之言,而季札观乐这桩颇具传奇色彩的事亦仅见于《左传》。

《论语》明确提及孔子整理《诗经》,见《子罕》篇:“吾自卫返鲁,然后乐正,‘雅’、‘颂’各得其所。”孔子结束十余年的周游列国,从卫国返回鲁国,事在鲁哀公十一年(前484年)冬,这一年孔子已六十八岁。那么,应如何理解这段话呢?前人的解释也很多。如梁皇侃《论语义疏》曰:“孔子去鲁后,而鲁礼乐崩坏。孔子以鲁哀公十一年从卫还鲁,而删《诗》《书》,定《礼》《乐》,故乐音得正。乐音得正,所以《雅》《颂》之声各得其所也。《雅》《颂》是《诗》义之美者,美者既正,则余者正亦可知也”(《论语集解义疏》24—25)。朱熹《论语集注》曰:“是时周礼在鲁,然诗乐亦颇残缺失次。孔子周流四方,参互考订,以知其说。晚知道终不行,故归而正之”(《论语集注》113)。

孔子整理《诗经》或“正乐”,是针对的是“雅”“颂”两部分,还是包括“风”?前人的解释

固然很多,但仍令人疑惑重重。

《论语》一书引《诗经》很多,《诗经》在孔子时似已基本定型。《周南》《召南》也似已基本定型,故有:“人而不为《周南》《召南》,其犹正墙面而立也与!”(《阳货》)。但《论语》从未提及“风”诗这一名目,提及“雅”“颂”,但“雅”诗未区分《小雅》《大雅》。孔子曾也曾对《鲁颂》中的《駉》《邶风》中的《雄雉》篇、《小雅》中的《我行其野》等篇有断章取义的称引。这可能说明,孔夫子时代《诗》尚未有“风”“雅”“颂”的三分,“雅”“颂”篇章仍有掺混——夫子既然说他晚年回到鲁国“正乐”后,“雅”“颂”才各得其所,恰恰说明此前至少“雅”“颂”互有混乱。当然如果经孔子之手,最重要的“雅”“颂”各得其所了,剩下的也可统一打包归为“风”了。

其他先秦文献中,最值得注意的是《国语》《左传》。《国语》《左传》所纪年代基本相近,都侧面反映了《诗经》编辑成书的一些情况。

《左传》引诗经有三种:一是贵族阶层的引诗证论或以“君子曰”为引子的引诗证论,二是贵族阶层的赋诗言志,三是乐工歌诗。贵族阶层的赋诗言志、乐工歌诗都是直接提及《诗经》篇名,如“公子赋《河水》”“工歌《文王》之三”“使工为诵《茅鸱》”等。贵族阶层的引诗证论大多径直书“《诗》曰”,而不及“风”“雅”“颂”及篇名。如引用“颂”诗,偶或出现“《商颂》曰”“《鲁颂》曰”“《周颂》曰”。《左传》中贵族阶层的引诗(以及赋诗言志)百余次,绝大多数出自“雅”“颂”,极少数出自《周南》《召南》《邶》以及其他“风”诗。《左传》引诗出现“《周诗》曰”“《卫诗》曰”仅一例,见《左传·襄公三十一年》:

卫侯在楚,北宫文子见令尹围之威仪,言于卫侯曰:“令尹似君矣,将有他志,虽获其志,不能终也,《诗》云:‘靡不有初,鲜克有终’。终之实难,令尹其将不免。”公曰:“子何以知之?”对曰:“《诗》云:‘敬慎威仪,惟民之则。’令尹无威仪,民无则焉,民所不则,以在民上,不可以终。”公曰:“善哉,何谓威仪?”对曰:“有威而可畏,谓之威,有仪而可象,谓之仪。君有君之威仪,其臣畏而爱之,则而象之,故能有其国家,令闻长世。臣

有臣之威仪,其下畏而爱之,故能守其官职,保族宜家,顺是以下皆如是,是以上下能相固也。《卫诗》曰:‘威仪棣棣,不可选也。’言君臣上下,父子兄弟,内外大小,皆有威仪也。《周诗》曰:“朋友攸摄,摄以威仪。”言朋友之道,必相教训以威仪也。《周书》数文王之德曰:‘大国畏其力,小国怀其德。’言畏而爱之也。《诗》云:‘不识不知,顺帝之则。’言则而象之也。”(杜预 1167)

按,以上引《诗经》,“靡不有初,鲜克有终”出自《大雅·荡》,“敬慎威仪,维民之则”出自《大雅·抑》,“威仪棣棣,不可选也”出自《邶风·柏舟》(春秋时人以“卫”笼统涵盖“邶”“鄘”两地,故《左传》称“卫诗”),“朋友攸摄,摄以威仪”出自《大雅·既醉》——《左传》称“周诗”,“不识不知,顺帝之则”出自《大雅·皇矣》。同样出自北宫文子之口,他引诗有时直接是“《诗》曰”,有时则是“《周诗》曰”“《卫诗》曰”,似颇不可解。

但如果从《国语》引诗的通例,我们则可以推断认为“《周诗》曰”“《卫诗》曰”以及“《商颂》曰”或“《周颂》曰”属于春秋早期引诗的情况,而“《诗》曰”则可能是孔子及后来常见的情况。由于《春秋》偏重记“事”,《国语》偏重记“语”,《左传》解经记事时的“语”更为文学化,不如《国语》所录的“语”更为本色、少润饰,故《国语》引诗更值得注意。

《国语》中贵族阶层赋诗言志也是直接提及篇名,其引诗证论凡20次(不算1次引逸诗),其中6次直书“《诗》曰”,与《左传》一样,其他情况下皆明确说明“《颂》曰”“周文公之《颂》曰”“《周颂》曰”“《商颂》曰”“《大雅》曰”“《周诗》曰”“《曹诗》曰”“《郑诗》云”。其所谓“《周诗》”皆出于《小雅》或《大雅》,无一例外。

《国语》20次引诗中,引“雅”诗12次,引“颂”诗6次,引“风”诗2次。引“雅”“颂”诗也占绝大多数,远高于引“风”诗,这种情况与《左传》相似。今本《诗经》三百五篇,“风”诗160篇,占到半数以上,而“风”诗被引用极少,这种情况或许说明,“雅”“颂”较之“风”诗更早被汇集,贵族阶层对之或更为熟稔。^④由此也可解释,孔夫子“正乐”为何首先针对“雅”“颂”。

《国语》虽引《曹风》《郑风》,但称之为“曹诗”“郑诗”,这与《左传》不称“卫风”而称“卫诗”一样,这说明“风”这一明目春秋时尚未出现。“风”诗的出现,在传世先秦文献中有两次:一见《左传》、一见《荀子》。

《左传》隐公三年(前720年),在陈述周、郑交质而后交恶事后,有评述曰:

君子曰:“信不由中,质无益也。明恕而行,要之以礼,虽无有质,谁能间之?苟有明信,涧溪沼沚之毛,蘋蘩蕰藻之菜,筐筥錡釜之器,潢污行潦之水,可荐于鬼神,可羞于王公,而况君子结二国之信。行之以礼,又焉用质?《风》有《采繁》《采蘋》,《雅》有《行苇》《洞酌》,昭忠信也。”(杜预 19)

《荀子》“儒效”篇有:

天下之道管是矣,百王之道一是矣。故《诗》《书》《礼》《乐》之归是矣。《诗》言是,其志也;《书》言是,其事也;《礼》言是,其行也;《乐》言是,其和也;《春秋》言是,其微也,故《风》之所以为不逐者,取是以节之也;《小雅》之所以为《小雅》者,取是而文之也;《大雅》之所以为《大雅》者,取是而光之也;《颂》之所以为至者,取是而通之也:天下之道毕是矣。(王先谦 133—34)

杨伯峻先生认为,《左传》成书应在公元前403年之后,周安王十三年(前389年)以前。而《左传》中评论春秋人事时常常出现的“君子曰”应是后于孔子的《左传》作者,故彼时已出现了“风”这一名目,而《荀子》成书时这一说法已开始流行。

上海博物馆藏战国楚竹书《孔子诗论》也出现了“邦风”“大雅”“小雅”“颂”等名目。学术界一般认为“邦风”为本来名目,汉代因避讳汉高祖刘邦,故称“国风”。马承源先生认为,“上海博物馆所藏竹简,乃是楚国迁郢以前贵族墓中的随葬品”(马承源 2)。楚国迁郢为公元前278年事,此可作为《孔子诗论》的下限,但其上限学术界意

见不一。廖名春先生认为,《孔子诗论》既有孔子的言论,也有其弟子子羔及再传弟子的言论。如结合《论语》无“风”这一点来说,笔者认为“邦风”的出现应为孔子身后事。

《诗经》的编订与结集问题,历来聚讼纷纭,近年仍有学者进一步探讨。^⑤由于缺乏可靠的史料,探讨《诗经》编订与结集的具体过程是非常困难的,但我们至少可以获得一些共识:在孔子前《诗经》可能已经历多次汇集与编订,而孔子的整理本因为其弟子们及其他儒家后学的尊崇而在后来获得权威地位,为今本《诗经》(即毛诗)的直接源头。孔子的整理很可能是根据《诗经》文字的来源性质及重要性进行分类的:用于祭祀神灵的文学最为重要——当时被称为“颂”,记述周民族史事的以及用于朝廷各种典礼的文字当时被称为“雅”,其他采集自民间的各类文字、相对最不重要的——后来被称为“风”。如此分成三大类很可能是孔子时以及此前人们的一种共识,但其中可能有相当多的篇章其性质、来源都很难判断,其究竟该归为“颂”、还是“雅”、或者“风”,即使如夫子那样的高明人物,也只能在两可之间,姑且从事。这就是说,即使经过孔夫子的整理,《诗经》“风”“雅”“颂”三部分仍可能存在各部分间相互掺混以及篇章顺序不一的问题。

按传统儒家观念,“诗三百”的编排次序皆有深意。如孔颖达《诗谱序·正义》有云:“二《风》大义,皆自近及远。《周南·关雎》至《螽斯》,皆后妃身事。《桃夭》《兔置》《采芣苢》,后妃化之所及。《广汉》《汝坟》变言文王之化,及其化之又远也。《召南·鹊巢》《采芣苢》,夫人身事。《草虫》《采芣苢》,朝廷之妻。《甘棠》《行露》,朝廷之臣大夫之妻。与夫人同为阴类,故先于召伯。《羔羊》以下言召南之国,江沱之间,亦言文王之政,是又化之差远也。篇之大率自以远近为差”(孔颖达 265)。孔颖达这里是以毛《诗》的编排顺序做出如上解释的,那么鲁《诗》、韩《诗》、齐《诗》等其排序是否可能与毛《诗》有不同呢?

1977 年,在安徽阜阳双古堆汉墓发现《苍颉篇》《诗经》《周易》等先秦古书,墓主可能是西汉前期汝阴侯夏侯灶,卒于汉文帝十五年(前 165 年)。阜阳《诗经》残简约 170 余片,结合其大量异文,学术界一般认为《阜诗》是与毛《诗》及其他三家《诗》并非同一体系的《诗经》传本。由于阜

阳汉简《诗》为简编参断,系统理清《阜诗》的全部次序已无可能,但由于两千年的水浸和叠压,有些简上的墨迹已反印到另一简的背面,由此却反映了原来的先后次序。故已有研究者指出,《周南》《邶》两国风诗的诗篇排序与今本《毛诗》明显有不同(胡平生等 32)。

今本毛《诗》是《草虫》在前、《采芣苢》在后,宋人王应麟《困学纪闻》曾引曹粹中《诗说》:“齐《诗》先《采芣苢》后《草虫》”(王应麟 327)。清陈乔枬《诗四家异文考》也指出:“据《仪礼》,合乐歌《周南》则为《关雎》《葛覃》《卷耳》三篇同奏,歌《召南》则为《鹊巢》《采芣苢》《采芣苢》三篇同奏,是知《诗》篇次第原以《采芣苢》在《草虫》之前,三家次第,容与《毛》异”(胡平生等 33)。

司马迁《史记·孔子世家》说到孔子对整理《诗经》时有:“故曰:‘《关雎》之乱以为‘风’始,《鹿鸣》为‘小雅’始,《文王》为‘大雅’始,《清庙》为‘颂’始。”司马迁如此强调《关雎》《鹿鸣》《文王》《清庙》为各部分之“始”(司马迁 1936),是否反映了“诗三百”篇目次第排列曾经存在很多分歧?

关于《诗经》“风”“雅”“颂”各部分互有交错的现象,近代学者顾颉刚、傅斯年等人都曾注意到。如傅斯年先生在其《诗经讲义稿》就说到“颂”“大雅”“小雅”、二“南”及其他“风”诗在内容方面的相互交错,他有如下图示:

宗庙	朝廷	大夫士	民间	邶、鄘、卫以下之《国风》中,只《定之方中》一篇类似《小雅》,其余皆是民间歌词,与礼乐无涉。(王柏删诗即将《定之方中》置于《雅》,以类别论,故可故此观,然不知雅乃周室南国之《雅》,非与《邶风》相配者)
			邶以下国风	
		周南	召南	
	小		雅	
大		雅		
周	颂			
鲁颂				
商	颂			

故傅斯年先生说:“故略其不齐,综其大体,我们可以说《风》为民间之乐章,《小雅》为周室大夫阶级的乐章,《大雅》为朝廷之乐章,《颂》为宗庙之乐章”(傅斯年 41)。傅斯年先生这里是“略其不齐,综其大体”而言的,也就是暂时忽略了其

中的混杂和复杂性。而问题是自从两千多年前“风”“雅”“颂”名目产生以来,人们都习惯性的从既成的所谓“事实”出发(《诗经》已被分成“风”“雅”“颂”三类),解释说“风”诗如何、“雅”诗如何、“颂”诗如何,把本来复杂的问题简单化了,其结果是为我们真正认识《诗经》、回到《诗经》的“本来面目”带来很多障碍。

历史永远需要我们重新去认识,每一时代的人都可能有其他时代所不具备的优势和认识盲点,只有不断断拨开重重迷障,我们才能不断接近历史真相,《诗经》研究可能永远是在路上。

注释[Notes]

①《小毖》《访落》《思文》《天作》《我将》等5篇,在王力《诗经韵读》中,王力先生将有些句子也归为押韵一类,但即使如此也很不规则,如有的诗篇竟然是末句的末字不入韵。

②据笔者调查,按《仪礼》所载,出于《周南》者为《关雎》《葛覃》《卷耳》,出于《召南》者为《鹊巢》《采芣》《采蘋》《采芣》,出于《小雅》者为《鹿鸣》《四牡》《皇皇者华》《鱼丽》《南有嘉鱼》《南山有台》,出于《大雅》者为《文王》《大明》《绵》,出于《周颂》者为《酌》《清庙》《振鹭》。以上共计十九篇,约占今本《诗经》总篇数的百分之六。出于逸诗者为《狸首》《南陔》《白华》《华黍》《由庚》《崇丘》《由仪》《采齐》等。

③班固《汉书·礼乐志》曰:“至武帝定郊祀之礼[……]乃立乐府,采诗夜诵,有赵、代、秦、楚之讴。以李延年为协律都尉,多举司马相如等数十人造为诗赋,略论律吕,以合八音之调,作十九章之歌。”李延年为协律都尉应在前120年之后。《汉书·外戚传》云:“及夫人卒,上以后礼葬焉。其后,上以夫人兄李广利为贰师将军,封海西侯,延年为协律都尉。”而据《汉书·郊祀志》,李夫人卒于元狩二年(前120年),而学界一般认为司马相如卒于前118年,这距离司马相如受命撰写歌辞或已十余年。

④“风”诗被引用极少,也或可解释为“雅”“颂”多“雅言”,便于贵族们在庄重的场合下使用。但贵族在引诗时多仅取一篇中的一、两句或三、四句,选取“风诗”中的“雅言”也并非难事。

⑤如刘毓庆,郭万金:《〈诗经〉结集历程之研究》,《文艺研究》5(2005):74—84;马银琴:《西周诗史》(北京:社会文献科学出版社,2007年)、张中宇:《〈国语〉、〈左传〉引“诗”和《诗》的编订》,《文学评论》4(2008):29—36等。

引用作品[Works Cited]

程大昌:《考古编》卷一,《文渊阁四库全书》影印本。上

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3年。

[Cheng, Dachang. *Ancient Studies*. Vol. 1. Shanghai: Shanghai Ancient Books Publishing House, 2003.]

杜预:《春秋经传集解》。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7年。

[Du, Yu. *Collected Explanations of The Chunqiu Classic and Commentary*. Shanghai: Shanghai Ancient Books Publishing House, 1997.]

傅斯年:《诗经讲义稿》。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4年。

[Fu, Sinian. *Lecture Notes of The Book of Songs*. Beijing: China Renmin University Press, 2004.]

顾颉刚等编:《古史辨》第三册。海口:海南出版社,2005年。

[Gu, Jiegang, et al., eds. *Doubting Ancient History*. Vol. 3. Haikou: Hainan Publishing House, 2005.]

何晏編集:《论语集解义疏》卷五,皇侃疏,影印《知不足斋丛书》本。上海:上海古书流通处,1921年。

[He, Yan, and Huang Kan, eds. *Critical Annotations to the Variorum Interpretations of The Analects*. Vol. 5. Shanghai: Shanghai Ancient Books Liutongchu Publishing House, 1921.]

胡平生 韩自强:《阜阳汉简诗经研究》。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8年。

[Hu, Pingsheng, and Han Ziqiang. *A Study of the Han Version of Shijing on Bamboo Slips from Fuyang*. Shanghai: Shanghai Ancient Books Publishing House, 1988.]

胡适:《胡适文集》。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8年。

[Hu, Shi. *Collected Works of Hu Shi*. Beijing: Peking University Publishing House, 1998.]

贾公彦:《仪礼疏》,《十三经注疏》本,阮元校刻。北京:中华书局,1980年。

[Jia, Gongyan. *The Interpretations of Yi Li*. Beijing: Zhonghua Book Company, 1980.]

金公亮:《诗经学ABC》。上海:世界书局,1929年。

[Jin, Gonliang. *Studies of The Book of Songs ABC*. Shanghai: The World Publishing Company, 1929.]

孔颖达:《毛诗正义》,《十三经注疏》本,阮元校刻。北京:中华书局,1980年。

[Kong, Yingda. *A Critical Interpretations of Mao's Edition of The Book of Songs*. Beijing: Zhonghua Book Company, 1980.]

马承源等编:《上海博物馆藏战国楚竹书》(一)。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1年。

[Ma, Chengyuan, et al., eds. *The Bamboo Slips from Chu in the Warring States Period in the Shanghai Museum*.

- Vol. 1. Shanghai: Shanghai Ancient Books Publishing House, 2001.]
- 夏含夷:《兴与象:中国古代文化史论文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2年。
- [Shaughnessy, Edward L. *Xing and Xiang: Essays on the Ancient Chinese Cultural History*. Shanghai: Shanghai Ancient Books Publishing House, 2012.]
- 司马迁:《史记》。北京:中华书局,1959年。
- [Sima, Qian. *The Records of the Great Historian*. Beijing: Zhonghua Book Company, 1959.]
- 孙诒让:《墨子闲诂》,《诸子集成》(四)。上海:上海书店出版社,1986年。
- [Sun, Yirang. *The Annotations to Mozi*. Shanghai: Shanghai Bookstore Publishing House, 1986.]
- 王国维:《观堂集林》卷二,《王国维遗书》。上海:上海书店出版社,1983年。
- [Wang, Guowei. *Guantang's Collected Works*. Vol. 2. Shanghai: Shanghai Bookstore Publishing House, 1983.]
- 王先谦:《荀子集解》。北京:中华书局,1988年。
- [Wang, Xianqian. *The Variorum Interpretations of Xunzi*. Beijing: Zhonghua Book Company, 1988.]
- 王应麟:《困学纪闻》卷三。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8年。
- [Wang, Yinglin. *Records of a Hard Study*. Vol. 3. Shanghai: Shanghai Ancient Books Publishing House, 2008.]
- 闻一多:《闻一多全集》第3卷。武汉:湖北人民出版社,1993年。
- [Wen, Yiduo. *The Complete Works of Wen Yiduo*. Vol. 3. Wuhan: Hubei People's Press, 1993.]
- 游国恩等编:《中国文学史》。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63年。
- [You, Guoen, et al., eds. *A History of Chinese Literature*. Beijing: People's Literature Publishing House, 1963.]
- 袁行霈等编:《中国文学史》。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1999年。
- [Yuan, Xingpei, et al., eds. *A History of Chinese Literature*. Beijing: Higher Education Press, 1999.]
- 张西堂:《诗经六论》。上海:商务印书馆,1957年。
- [Zhang, Xitang. *Six Treatises of The Book of Songs*. Shanghai: The Commercial Press, 1957.]
- 郑振铎:《中国文学研究》上册。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88年。
- [Zheng, Zhenduo. *Studies of Chinese Literature*. Vol. 1. Beijing: People's Literature Publishing House, 1988.]
- 朱谦之:《中国音乐文学史》。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6年。
- [Zhu, Qianzhi. *A History of Chinese Music Literature*. Shanghai: Shanghai People's Publishing House, 2006.]
- 郑樵:《通志二十略》。北京:中华书局,1995年。
- [Zheng, Qiao. *Selections of Twenty Essential Treatises of The Tongzhi*. Beijing: Zhonghua Book Company, 1995.]
- 朱熹:《论语集注》,《四书章句集注》本。北京:中华书局,1983年。
- [Zhu, Xi. *The Variorum Interpretations of The Analects*. Beijing: Zhonghua Book Company, 1983.]
- :《诗集传》。北京:中华书局,1958年。
- [---. *The Variorum Interpretations of The Book of Songs*. Beijing: Zhonghua Book Company, 1958.]
- :《朱子语类》第六册。北京:中华书局,1986年。
- [---. *The Classified Quotations of Zhu Xi*. Vol. 6. Beijing: Zhonghua Book Company, 1986.]

(责任编辑:程华平)